

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财务评价报告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川立会其他字[2021]第 61 号

防伪编号: 0282021090046087044
报告文号: 川立会其他字[2021]第061号
委托单位: 渠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被审单位名称: 渠县寶汇交通投资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511725MA62E6UM3E
事务所名称: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9-09
报备时间: 2021-09-09 17:36
被审单位所在地: 达州
签名注册会计师: 张浩
李杰英



防伪二维码

渠县寶汇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达州市渠县寶人谷4A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 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财务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28-62673885
传 真: 028-62673885
通 讯 地 址: 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17号世界贸易中心A座18层A号
电 子 邮 件: 751414973@qq.com
事务所网址: www.lccpa.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 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专项规划概况	2
1. 项目规划	2
2. 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5
(二) 项目情况	7
1. 参与主体	7
2. 项目概况	7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12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2
2. 编制原则	14
3. 项目总投资	14
(一) 资金筹资方案	15
1. 资金来源	15
2.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15
(二) 资金使用与筹措计划	16
三、评价要素	17
(一) 财务评价依据	17
(二) 财务评价假设	18
1. 一般假设	18
2. 特殊假设	18
(三) 资金充足性	18
1. 运营期资金来源	18
2. 项目支出	26
3. 相关税费	27
4. 偿债计划表	28
5. 融资平衡表	29
6. 敏感分析	29
(四) 资金稳定性	30
四、风险分析	31
(一)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	31
(二) 影响运营收益的风险	31
五、总体评价	31
六、其他说明	31
附表	33
附表 1-1 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 (含税金额)	33
附表 1-2 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 (不含税金额)	36
附表 2-1 流转税测算表	37
附表 3 运营期成本支出估算明细表	39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40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专项债券)	41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市场化融资)	42
附表 5-1 资金测算平衡表	43
附表 5-2 专项债券资金测算平衡表	45
附表 5-3 银行融资资金测算平衡表	47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ICHUAN LI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川立会其他字[2021]第 61 号

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财务评价报告

渠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我们接受渠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委托，对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债券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我们对基本假设是否实现不提供任何保证。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次总体评价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发行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次总体评价作为发行人申请发行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该项目，预期项目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金额单位为万元。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专项规划概况

1. 项目规划

(1) 国家政策背景

交通运输部、国家旅游局、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铁路总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联合印发的《关于促进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交规划发〔2017〕24号）指出，构建“快进慢游”的旅游交通网络，更加方便游客出行、丰富游客的旅游体验。同时，按照“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新理念，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中心，着力完善旅游交通网络设施，创新旅游交通产品，提升旅游交通服务品质，扩大新需求，创造新供给，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旅游需求新变化，为促投资促消费稳增长提供坚实支撑”的指导思想，完善旅游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健全交通服务设施旅游服务功能、推进旅游交通产品创新。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加速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深化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推动旅游专列、旅游风景道、旅游航道、自驾车房车营地、游艇旅游、低空飞行旅游等发展，完善客运枢纽、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设施旅游服务功能。大力发展共享交通，打造基于移动智能终端技术的服务系统，实现出行即服务。

《关于改善节假日旅游出行环境促进旅游消费的若干意见》提出缓解节假日集中出行导致的交通拥堵问题，优化节假日旅游出行环境，促进旅游消费，持续推动我国旅游高质量发展。强调完善交通基础设施，优化节假日出行环境。提升高等级公路网通行效率。完善高等级公路网建设，加快推进高速公路待贯通路段建设以及交通拥堵路段扩容改造，优化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在现有基础上合理提升路网运行能力。提升高速公路配套服务功能；完善高速公路与景区连接路建设；健全公共交通配套服务；加快景区道路设施建设，增强热门景区旅游出行保障能力，节假日期间增加景区与城市对外交通枢纽（高铁站、汽车客运站）间、景区与景区之间的城市公交线路或客运班线运力投放。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提出提高消费便捷程度，推动实施移动支付便民示范工程，提高文化和旅游消费场所银行卡使用便捷度，推广移动互联网新兴支付方式。鼓励把文化消费嵌入各类消费场所，依托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城乡便民消费服务中心等打造群众身边的文化消费网点。鼓励依法依规对传统演出场所和博物馆进行设施改造提升，合理配套餐饮区、观众休息区、文创产品展示售卖区、书店等，营造更优质的消费环境。发展假日和夜间经济。把握节假日及高峰期旅游消费集中的规律特征，优化景区与周边高速公路的衔接，督促各地在节假日期间加强高速公路和景区道路交通管理、

增加公共交通便利、及时发布景区拥堵预警信息。

(2) 省、市县政策背景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旅游业改革发展的意见》（川府发〔2016〕55号）提出，优化旅游发展环境，构建旅游综合交通及运输管理体系。加强旅游目的地交通网络建设，推动重点旅游城市、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实现“城景通，景景通”。加快全省自驾、徒步、骑行营地及其他旅游综合配套服务体系建设。交通线路和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要优先考虑旅游发展需求。通往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水利风景区等旅游景区的标志标牌纳入道路交通标志范围，完善全省旅游交通标志体系。依托车站、码头、高速公路服务站、加油站等交通和道路服务设施建立全省范围内的旅游信息咨询服务体系，建立旅游高峰期的交通信息发布和咨询体系。建立地方人民政府、旅游部门与铁路部门常态沟通协调机制，鼓励实施铁路对旅游团队火车票价格优惠及景区对铁路旅客给予门票价格优惠的双向优惠政策。加强高铁车站与城市、景区的交通衔接。

《达州市全国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发展规划（2020—2035）》提出构建“1+N”的“旅游目的地发展规划”体系。“总体规划”是达州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和实施路径，在此基础上，编制重点景区规划、旅游城镇体系规划、乡村旅游规划、旅游交通规划、旅游产业要素规划、旅游产品与节庆规划、现代营销体系规划、旅游公共服务规划、生态及文化保护规划、产业融合发展规划、旅游保障体系规划等N个专项规划。构建旅游交通体系：“快行”旅游交通网络。包括航空网络布局、高等级铁路网络布局、高速公路布局、干线公路布局。“慢行”旅游交通网络。包括风景道规划、绿道规划。配套体系。包括旅游集散中心、公共交通体系、自驾车露营地体系、旅游营地体系、标识系统体系。规划指出，到2035年打造达州品牌项目15个，其中包括賁人谷提升项目，项目建设目标：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在渠县十三五规划纲要中，以“旅游靓县”为指引，创新旅游资源观，充分突出生态、文化以及农业与乡村等资源，突出打造“古賁国都·悠然渠县”的旅游印象，形成“一心两极两廊六区”的区域旅游发展格局，把我县打造成以賁人文化体验为主导功能，兼具乡村休闲、观光游憩、生态度假等功能于一体的中国賁人文化旅游目的地和川渝地区知名的乡村休闲旅游目的地，奋力建成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深入推进产业间的融合发展；提档升级景区品质；加大旅游市场开发和监管。

深入推进产业间的融合发展。①旅游与农（果）种植业融合。推进农业园区和果园种植旅游化、产业化，形成现代特色农业种植示范区、新农村建设示范区，推动农（果）产业升级、推高农林产品的附加价值。②旅游与文化产业融合。深入挖掘渠县賁人文化、汉阙文化

等文化内涵，充分发挥和利用土溪城坝、汉阙、三汇古镇、竇人谷等历史文化资源，推出文化汇演、民俗节庆等大众文化娱乐项目，丰富游客活动体验。③旅游与商务商贸业融合。依托县域各大商贸物流中心与特色街区，积极培育节庆旅游、商务旅游。④旅游与健康养生产业融合，依托山、水、田、村等资源，依托南庭湘苑、华橙酒乡、水韵花香、万花谷、汉亭生态农业观光园、万寿千叠湖度假庄园等项目的建设，培育养生度假产品，以项目促旅游，以旅游带产业。⑤旅游与信息产业融合。通过智慧旅游平台建设，对城区、景区、游客实现可视化管理，优化再造城市旅游业务流程和智能化运营管理。通过电商平台实现渠县旅游线上与线下的互动，更好地销售渠道县的特色产品。

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注重与农业有机结合，依托农业产业园修建休闲观光度假园区，强力打造“乡村民俗+生态田园观光+文化体验”式的复合型旅游乡镇，打造“渠南一中滩—汉阙园—竇人谷—三板一柏水”乡村休闲旅游联线，以推进旅游区农业产业化、周边农民就业多样化、收入多元化，营造出“看得见山，观得了水，留得住乡愁”的氛围，充分发挥旅游扶贫作用，实现旅游富民。

提档升级景区品质。竇人谷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重点建设以展示竇人文化为目的的古竇文化休闲度假旅游集聚区、渠南特色农业休闲旅游园、汉阙乡村文化公园和一系列精品庄园等一批旅游项目，全方位提升景区品质。

加大旅游市场开发和监管。创新旅游管理体制机制，构建大旅游管理体制；组建旅游综合执法部门，加强城乡旅游市场的监管和整治力度；整合国有资产，组建旅游集团公司，全面推进旅游项目招商引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

表 1-1 “十三五”旅游发展重点项目

提档升级一批旅游项目	完成竇人谷景区、红色渠县纪念园、城郊特色农业休闲旅游园和杜家大院主题度假村的提升计划。
------------	---

(1) 社会效益

1. 带动渠县经济社会发展、城市公共管理发展

该项目建设规模较大，对区域的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项目的建设，带动了渠县的发展，也将为渠县县城行政管理水平的发展提供良好载体，项目的建设也极大提升了片区整体形象。

该项目建设可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建设所用的绝大部分建筑材料将由地方供应，可为当地建筑业提供一个不小的市场。项目运营期间，建设项目产生的各种费用可刺激项目所在地消费市场，促进该地区第三产业发展。因此，项目建设与运营将对地方经济发展起到很好的直接和间接促进作用。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城市的投资规模，从而带动城市建设。

2. 项目的建设是城乡统筹发展的需要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由“速度规模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项目的实施大力促进了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带动消费扩大升级，促进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是正确认识和妥善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矛盾的手段之一，促进了城乡、区域的统筹发展。

(2) 经济效益

1. 促进渠县旅游发展

本项目建设是賁人谷景区扩容提质的需要。根据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建设的主要目的是增加渠县及周边到賁人谷景区的交通便捷性，以此提升景区游客接待能力。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增加旅游人次、提高旅游服务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本项目的建设将直接服务于由临巴互通进入景区的游客，衔接外部交通与城市内部及景区交通，本项目的建成将为从渠县北向、东向提供快速通道，方便游客进出城区及景区。交通基础设施的改善将吸引新的游客，从而扩展旅游市场，促进乐山市旅游经济的发展。

2. 为周边经济发展提供了基础保障

本项目的建成，不仅会改善当地交通条件，促进文旅产业的发展，还将带动交通沿线经济的发展。根据项目规划，本项目连接了临巴互通及賁人谷景区，项目建成将促进城郊人力、物力、财力的沟通与交流，实现以城带乡，城乡互动的发展格局。城市的资源将更方便地向郊区流动，促进郊区发展。郊区的资源将更为方便的实现流通，从而实现物产交换，实现郊区发展，实现城郊互补。因此，这将在很大程度上带动交通沿线商业和服务业的发展，产生巨大的协同经济效益，增加财政税收，为本地居民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提高群众收入，产



生较为显著的国民经济效益。

(3) 公益性论证

本项目的实施是改善当地旅游基础设施，落实各级政府关于旅游业发展的重要举措；是发挥渠县旅游资源优势，带动当地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将促进渠县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带动渠县旅游消费经济，发挥了旅游产业在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

项目建成后，将会改变景区交通基础设施现状，实现旅游资源的深度开发及立体开发，实现渠县景区联动性开发，形成賸人谷景区最重要的旅游发展翼，盘活整个景区，促进景区的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符合财预〔2017〕89号文关于“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领域要求；项目的实施拉动了整个景区及周边地区的经济提升、增加了景区的热度和经济价值，使得周边居民直接获益，弘扬了中华民族传统文化。

因此本项目是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二) 项目情况

1. 参与主体

行业主管部门：渠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业主单位：渠县賸汇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营单位：渠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2. 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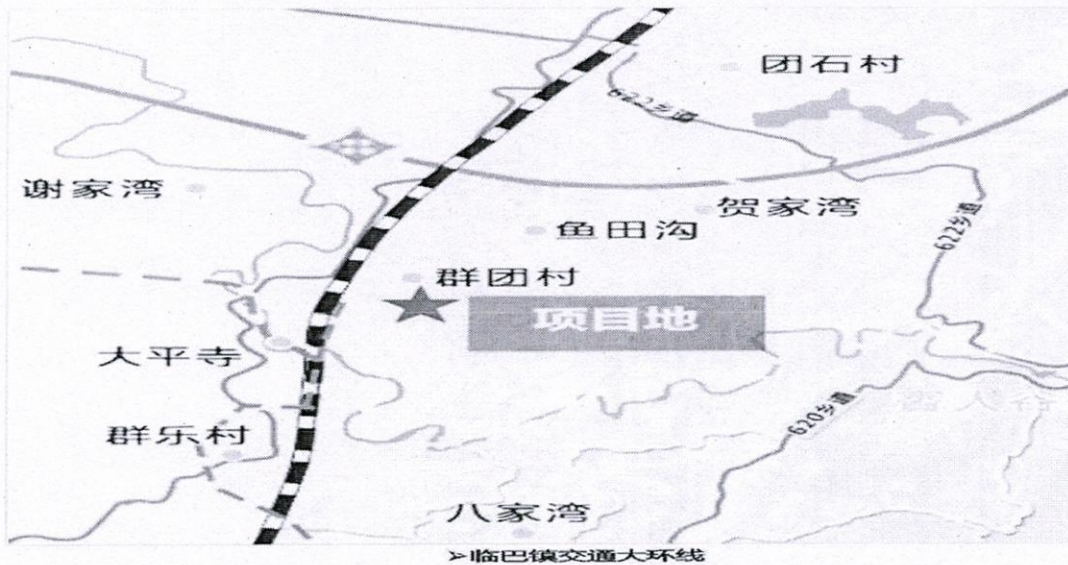
项目所属领域：文化旅游，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的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所在地及建设条件情况：

本项目位于项目所在地达州市渠县位于四川省东北部、地处华蓥山麓、渠江上游，川渝鄂陕四省交界地。项目地处渠县临巴镇群团村，项目地距离渠县县城约 16 公里。地理坐标为东经 107° 03'，北纬 30° 51'。

图 1-1 项目区域示意图



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由三个子项目组成:

子项目一名称为临巴互通至资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配套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为:工程包含幸福大道连接线、临巴互通连接线、万花谷接道及改造 XS26 等工程。其中:幸福大道连接线起点位于南大梁临巴互通,下穿南大梁高速,接临巴幸福大道,长 1.904km,按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时速 40km/h,路基宽度 12m;万花谷接道路长 0.918km,按四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时速 20km/h,路基宽度 8m;改造 XS26 道路长 0.46km,按照三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时速 30km/h,路基宽度 8.5m;临巴互通连接线路线长 0.162km,按照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40km/h,路基宽度 16m。路面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表:

项 目	单位	技术指标				
		规范规定	设计采用			
指标名称	单位		幸福大道连接线	临巴互通连接线	XS26 道路	万花谷接道
公路等级		二级/三级/四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设计速度	Km/h	80、60、40 (地形困难) /30/20	40	40	30	20
路基宽度	m	/	12	16	8.5	8.0
行车道宽度	m	/	2*3.5	2*3.5*2	2*3.5	2*3.5
桥梁宽度	m	/	23	/	/	/
圆曲线最小半径	m	60/30	72.1	/	121	35

最大纵坡	%	6/8	6.937	/	5.576	8.000
凸形竖曲线最小半径	m	450/250	600	/	/	/
凹形竖曲线最小半径	m	450/250	1000	/	/	/
最小停车视距	m	40/30	/	/	/	/
路面结构类型		沥青砼				沥青砼
汽车荷载等级		公路-I 级				公路-II 级
设计洪水频率	大、中桥		1/50	1/50		
	小桥、涵洞、路基		1/25	1/25		

推荐路线方案主要工程规模:

指标名称	单位	幸福大道连接线	临巴互通连接线	XS26 道路	万花谷接道
公路等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设计速度	km/h	40	40	30	20
路基宽度	米	12	16	8.5	8.0
路线长度	公里	1.905 (左右线)	0.163	0.460	0.918 (左右线)
占用土地	亩	81.8	7	22.6	14.0
拆迁建筑物	千平方米	5.724	0.220	0.285	0.203
拆迁电力、电讯及管线	米	2370	0	2280	800
路基土石方 (计价方)	挖方	92.106	6.430	7.895	7.895
	填方	90.090	35.458	23.816	23.816
路基排水及防护工程	千立方米	6.862	0.24	2.28	0.86
特殊路基处理长度	公里	0.085	0	0	0
路面工程 (面层,已扣除桥面铺装)	千平方米	11.969	2.36	3.38	2.32
大桥	米/座	0	0	0	0
中小桥	米/座	22/1	0	0	0
涵洞(含人行通道)	道	5	1	2	1
平交	处	0	0	2	0
桥梁比	%	11.5	0	0	0
总投资	万元	4716.66	337.83	1119.69	579.15
平均每公里造价	万元	4522.20	2072.55	2434.10	1098.96

子项目二名称为调整临巴互通至资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增加投资估算 12658 万元。调整的主要内容：新增改路工程道路 1484 米估算投资 330 万元、增设行车通道 267 米估算投资 1200 万元、增加环境保护工程估算投资 800 万元、浆砌片石排水改为 C20 混凝土排水估算投资增加 410 万元；物价因素等估算投资增加 3137 万元；群团村大桥下穿襄渝铁路及复线由单幅调整为双幅，新增左幅 407 米，右幅由 211 米调整为 247 米，估算投资 6670 万元。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基本指标			
1	公路等级		级
2	设计速度	公里/小时	60/40
3	远期交通量	辆/昼夜	18115
4	征用土地	亩	416.18
5	拆迁房屋	m ²	18241
6	拆迁电讯、电力线及其他管线		11510
7	估算建安费	万元	见估算
8	估算总投资	万元	见估算
二、路线			
9	路线总长	km	3.145
10	路线增长系数		1.141
11	平均每公里交点数	个	1.908
12	平曲线最小半径	m	180
13	回头曲线最小半径	m	—
14	平曲线占路线总长	%	77.611
15	直线最大长度	m	553.154
16	平均每公里纵坡变更次数	次	2.226
17	竖曲线占路线总长	%	51.65
18	竖曲线最小半径		
19	凸型	m/个	6000
20	凹型	m/个	6000
21	最大纵坡	%	5.589
22	最短坡长	m	320
三、路基路面			
23	路基宽度	i	23(11.5)
24	路基土石方数量		
	(1) 挖方	1000m ³	972.173
	(2) 填方	1000m ³	806.198
25	平均每公里土石方	1000m ³	417.36
26	防护及排水工程	1000m ³	24.326
27	路面宽度	m 1000m ³	20/10.5
28	沥青路面(面层)		82.537
四、桥梁、涵洞			
29	汽车荷载等级		公路 I 级
30	桥面宽	m	23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31	大桥	m/座	696.5/3
32	小桥	座	17.6/1
33	涵洞	m/座	564.3/11
34	平均每公里大、中桥长	米	221.5
	平均每公里小桥长	米	4.13
	平均每公里涵洞道数	道	2.582
五、隧港			
35	隧道	m/座	—
六、路线交叉			
36	分离式立体交叉	处	1
	车行天桥	m/座	71.0/1
七、交通工程			
37	交通工程	km	3.145

子项目三名称为达州市渠县賁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旅游集散中心, 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 旅游厕所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 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580 平方米; 停车场建筑面积为 6000 平方米。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1	游客服务中心	m ²	12000.00	地上三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绿建一星
2	旅游厕所	m ²	120.00	地上一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3	设备用房	m ²	580.00	地下一层, 钢筋砼结构
4	总平工程			
4.1	土方工程			
4.1.1	挖方	m ³	57465.00	
4.1.2	填方	m ³	11493.00	
4.1.3	弃方	m ³	45972.00	外弃 15km
4.2	站前广场	m ²	2600.00	5cm 花岗石+3cm 水泥砂浆找平层+20c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20cm 级配碎石垫层
4.3	道路及停车场	m ²	8648.00	20cmC30 混凝土+20cm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15cm 级配碎石垫层
4.4	环境保护工程	m ²	4000.00	
4.5	管网工程			
4.5.1	生活给水管网	m	580.00	DN100PE 管, 含消防栓

4.5.2	污水管网	m	460.00	DN300 的 PE 双壁波纹管, 含检查井等
4.5.3	雨水管网	m	640.00	0.3m*0.5m 混凝土暗沟, 含土工布
4.5.4	电气管网	m	500.00	0.1m*0.2mU 型槽
4.5.5	通讯管道	m	480.00	4 孔排管
4.6	旅游展示标识	套	2.00	
4.8	照明工程	盏	30.00	
4.9	围墙	m	400.00	
4.10	堡坎	m ³	3960.00	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4.11	电动旗杆	套	1.00	
4.12	标识标牌	套	15.00	
4.13	垃圾桶	个	40.00	铝合金
5	配套设施			
5.1	1250kva 室外箱变	台	1.00	
5.2	200kw 柴油发电机组	台	1.00	
5.3	观光车	辆	8.00	
5.4	充电桩	个	50.00	
6	红线外连接道路	m ²	1050.00	长 150m, 宽 7m

(3) 建设期

本项目为在建项目, 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开工, 剩余项目建设工期预计 24 个月, 预计 2024 年 2 月完工。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 工程费用依据建设方案并参照类似工程、有关文件、标准结合本项目实际进行估算。主要参见文件如下: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4-2013~GB50862-2013); 四川省《工程造价信息》(2019.8), 同时参照达州市已完成相应工程的单价指标;

2) 建设部 2007 年颁发的《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 号;

3)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

4) 《市政工程投资估算指标》建标〔2007〕163 号、240 号;

- 5) 《四川省市政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2015年);
- 6) 《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号);
- 7) 《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规程》(CECA/GC-2015);
- 8) 《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2015(市政工程);
- 9)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重新调整《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四川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川建造价发(2019)181号);
- 10) 国家、行业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

(2) 工程其它费用根据国家和地方对建设项目的有关政策和规定估算:

1)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建设监理费用、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费用、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工程造价咨询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等。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详细计算如下:

建设单位管理费:根据财建(2016)504号计取;

工程建设监理费: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照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规定计取;

建设前期工作费: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考计价格(1999)1283号计取;

设计费: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照计价格(2002)10号;

造价咨询费服务费: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审核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或标底)、审核竣工结算费,按照川发改价格(2015)769号文件,参考“川价发(2008)141号”;

施工图审查费:参考“川发改价格(2011)323号”计算;

招标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

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参照计价格(2002)125号;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按工程费用的0.5%计算;

工程保险费:按工程费用的0.5%计算;

工程检测费:按建筑安装工程费的0.2%计算;

土地费:暂按2398.43万。

3) 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和工程其它费用之和)的5%-8%计取。

4) 债券发行费用: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2018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规定,5年期及以上的债券发行费为面值的1‰。

5) 建设期利息:参考2021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二至二十五期)发行结果公告,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23%，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34%，1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34%，15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71%，2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83%，30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 3.86%。本项目专项债利率按 3.50% 估算。

目前银行中长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4.9%，根据项目的收益和风险情况、贷款期限以及和银行洽谈的初步结果，本项目的融资利率上浮至 5.88% 计算。

2. 编制原则

从实际出发，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掌握市场价格资料；通过艰苦细致的工作，加强研究，积累的资料，尽量做到投资估算误差在可控制范围内。

3.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34,411.00 万元。项目总投资=建设投资费用+建设期利息+债券发行费用，其中：建设投资 33,095.20 万元；债券发行费用 18.00 万元，按发行面值的 0.1% 计算；专项债券建设期利息 945.00 万元，债券利率按 3.50% 估算；市场化融资建设期利息 352.80 万元，市场化融资利率按 5.88% 估算。

估算总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行次	投资总额构成	金额	投资比例
1	一、建设投资	33,095.20	96.18%
2	（一）工程费用	27,234.27	79.14%
3	1、建筑安装工程	27,234.27	79.14%
4	（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41.61	6.80%
5	（三）预备费用	1,120.89	3.26%
6	（四）土地费用	2,398.43	6.97%
7	二、建设期利息及发行费用	1,315.80	3.82%
8	（一）专项债券建设期利息	945.00	2.75%
9	（二）专项债券发行费用	18.00	0.05%
10	（三）市场化融资建设期利息	352.80	1.03%
11	三、投资总额	34,411.00	100.00%

（一） 资金筹资方案

1. 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34,411.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12,411.00 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 36.07%。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及企业自有资金，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分年度到位。

本项目拟发行债券金额：18,000 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 52.31%。拟发行时间：分年度发行，其中 2022 年拟发行债券 9,000 万元，2023 年拟发行 9,000 万元。

拟申请银行贷款金额：4,000 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 11.62%。2022 年拟银行融资 2,000 万元，2023 年拟银行融资 2,000 万元。

2.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2.1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为在建项目，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已支付工程款 2580 万元。本项目剩余项目工期 24 个月，预计 2024 年 2 月完工。

子项目一：临巴互通至竇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配套工程，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取得施工许可，立项批复工期为 14 个月，受疫情影响预计 2022 年 5 月完工。

子项目二：调整临巴互通至竇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9 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项目的施工方，受疫情影响于 2020 年 10 月正式开工，预计 2022 年 10 月完工。

子项目三：达州市渠县竇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计 2022 年 3 月正式开工，2024 年 2 月完工。

建设期说明：以本项目进行测算分析起 12 个月内作为后续项目建设第一年，往后以此类推。本项目建设期两年，从第三年起进入运营期。

2.2 已完成的前期工作

可研完成情况：已经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立项情况：本项目已获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批复机关为渠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用地手续办理情况：已经取得用地预审，审批机关为渠县自然资源局。下达文件《关于办理临巴互通至竇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配套工程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渠自然资预审[2019]3 号）、《关于重新办理渠县临巴互通至竇人谷景区快速通道建设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渠国土资行审[2019]1 号）、《土地不动产权证书》（渠县国用（2013）第 5468 号及《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目前《土地不动产权证书》土地使用权人为渠县竇人谷景区管理处，根据中共渠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渠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的批复（渠

编发[2021]5号)渠县賁人谷景区管理处已改编为渠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项目业主渠县賁汇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与渠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签订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

渠县自然资源局已经出具《关于项目用地审批手续办理情况的说明》,认可项目履行的用地手续合规。

项目环评办理情况:项目环评办理情况:已经取得环评报告表的批复,出具机关为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达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名为《关于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渠环审[2020]4号)、《关于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达市环审[2017]25号)、《达州市渠县賁人谷4A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151172500000146)。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情况的说明》,载明现已履行批复手续,符合本项目要求履行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

资本金落实情况:本项目取得渠县财政局、渠县賁汇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达州市渠县賁人谷4A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本金情况的说明》。

施工许可证:本项目子项目一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配套项目,已于2020年9月17日取得达州市交通运输局出具的《关于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配套项目施工许可的批复》(达市交函(2020)295号)。

本项目子项目一: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配套工程与子项目二:调整临巴互通至賁人谷景区快速通道项目已完成招标程序,确定项目中标单位分别为四川中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川昌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本项目的专项债券发行申请工作已完成实施方案、法律意见书、财务评估报告编制单位的落实及签约,已完成报告编制前的实地调研走访、资料收集、论证分析、财务测算等工作,已完成实施方案、法律意见书、财务评估报告的编制。

(二) 资金使用与筹措计划

详细资金分年使用与筹措计划如下:

资金分年度使用与筹措计划

行次	项目	合计	已完成投资	第1年	第2年
1	投资进度	100.00%	7.50%	42.50%	50.00%

2	一、投资	-		-	-
3	(一) 建设投资	33,095.20	2,580.00	14,183.90	16,331.30
4	1、工程费用	27,234.27	2,580.00	10,951.60	13,702.67
5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41.61		1,186.11	1,155.50
6	3、预备费用	1,120.89		567.77	553.12
7	4、土地费用	2,398.43		1,214.89	1,183.54
8	(二) 建设期利息	1,297.80		432.60	865.2
9	(三) 专项债券发行费用	18		9.00	9
10	小计	34,411.00	2,580.00	14,625.50	17,205.50
11	二、筹资	-			-
12	(一) 资本金	12,411.00	2,580.00	3,625.50	6,205.50
13	(二) 发行专项债券	18,000.00		9,000.00	9,000.00
14	(三) 市场化融资	4,000.00		2,000.00	2,000.00
15	小计	34,411.00	2,580.00	14,625.50	17,205.50

三、评价要素

(一) 财务评价依据

1.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2. 《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和《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号）；
3.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报送2019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项目库的通知》（川财金〔2018〕93号）；
4. 财政部印发《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5.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6. 四川省财政厅、国土资源厅、住建厅、交通厅联合发文《关于做好 2018 年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项目报送工作的通知》（川财金〔2018〕32 号）；

7.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和融资管理的通知》（川府发〔2017〕10 号）；

8.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

（二） 财务评价假设

1. 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上述各项文件要求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2）计算期内收入在正常范围内变动，本项目估算的相关费用在未来实现时与实际情况基本相符；

（3）可用于偿还债券的净收益能够顺利执行。

（三） 资金充足性

1. 运营期资金来源

（1）运营期资金来源可行性

本项目收入包括景区门票收入、观光车经营收入、停车费收入、充电桩收入、餐饮及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收入测算分析如下：

1) 收入预测说明：

单价：结合近年 CPI 增长率（2019 年增长率 2.9%，2018 年增长率 2.07%，2017 年增长率 1.59%），3 年增长率为 6.7%。据此估算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单价预估为每 3 年增长 5%。

景区门票、观光车及停车费单价：为营造良好的旅游市场价格环境，在项目运营期内收入测算时，门票、观光车及停车费单价暂不考虑增幅。

近年来，随着賁人谷景区争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以建设精品 5A 级景区为目标，对现有景区进行系统化、标准化提升。包括 5A 级的旅游资源，5A 级的配套基础设施，5A 级旅游产品体系，5A 级的旅游服务供给等，吸引越来越多游客。同时，“成达万”高铁通行后，二小时游憩圈的涵盖区域将扩展至成都。该游憩圈范围内，达州、巴中、广安、南充、遂宁市人口超过 2000 万人，旅游市场需求潜力正逐步释放。成都、重庆两个特大城市更是聚集了大量常住人口，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8000 元，每年可出游人口达 2000 万以上，旅游消费水平较高，市场潜力巨大。

本项目近年来旅游人次统计如下：

人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賁人谷景区接待游客数（万人）	33.1	38.7	45	34.72
增长率		16.92%	16.28%	
平均增长率	16.6%			

注：2020 年受疫情影响，计算平均增长率时暂不计入

同时，根据賁人谷景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预计到 2025 年，賁人谷景区接待游客达到 240 万人次，规划截图如下：



考虑到规划对于旅游人次预测的乐观性及新冠疫情对旅游行业可能造成的影响，本项目运营期第一年旅游人次按照 60 万人次（以 2019 年 45 万人为基数计算， $45 \times (1 + 16.6\%)^2 = 61.18$ 万人次）进行测算，本着谨慎以及收入可实现的原则，以后年度游客增长率按照 3% 进行测算，

运营期最后一年旅游人次达 76.01 万人次，未超景区最大游客承载容量。

2) 景区门票收入

门票收入=半价票人数*半价票+全价票人数*全价票

门票收入包含三部分：景区门票收入、穴居部落遗址门票收入、老龙洞游船收入

旅游人次：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近几年国内旅游接待规模保持着稳定增长,从 2011 年的 26.41 亿人次,到 2019 年的 60.06 亿人次,总体增幅 112.16%,平均增幅 12.46%。国民经济的平稳发展以及旅游服务机制的不断完善,成为推动我国加速迈入大众旅游时代的重要原因,旅游也因此成为居民日常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



注：2020 年旅游人次受新冠疫情影响暂不纳入比较

2020 年对于国内旅游市场而言充满着变化与挑战,在经历了全球性的“黑天鹅”事件后,旅游市场面临的不仅是经济损失,也给旅游行业的发展与未来的格局带来了深远影响。随着国内情况的好转,旅游行业也逐步进入复工复产的新阶段,国内旅游成为居民出行旅游首选,进一步刺激国内旅游发展。

总体而言,目前国内旅游业发展良好,本着谨慎的原则,本项目测算中旅游人次增长率按照 3%进行测算,免票人数按照历史数据占比 5%进行估算,半票人数按照历史数据占比 8%进行估算。运营期内景区游客人次预估如下:

项目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旅游人次	60.00	61.80	63.65	65.56	67.53	69.56	71.64	73.79	76.01
增长率		3%	3%	3%	3%	3%	3%	3%	3%
其中：免票人数 (5%)	3.00	3.09	3.18	3.28	3.38	3.48	3.58	3.69	3.80

半价票人数 (8%)	4.80	4.94	5.09	5.25	5.40	5.56	5.73	5.90	6.08
全价票人数	52.20	53.77	55.38	57.03	58.75	60.52	62.33	64.20	6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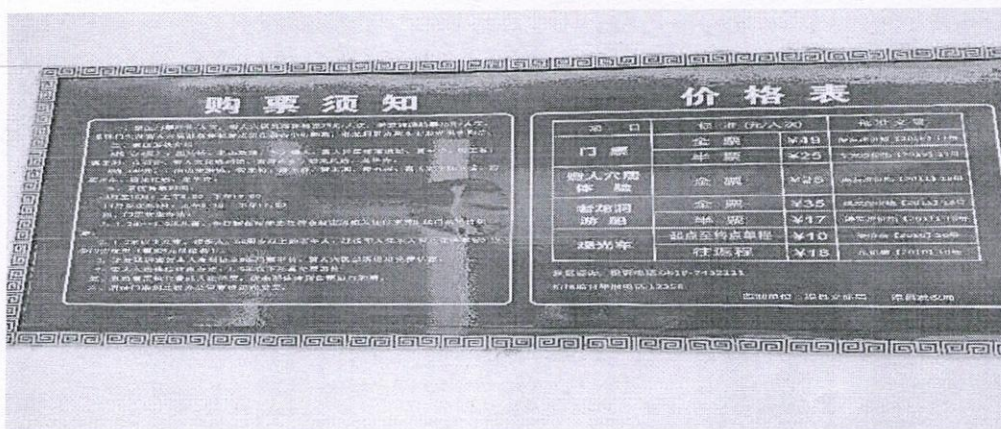
竇人谷景区内含穴居部落遗址及老龙洞，游客进入穴居部落遗址及老龙洞游船需单独购票。竇人谷拥有全国唯一的竇人穴居部落遗址和竇人文化陈列馆，有“奇山奇水奇石景，古竇古洞古部落”的美誉，有大小溶洞 60 多个，一门一洞，洞洞有别，洞间又有小洞相通，深受游客欢迎。同时，游客还可乘坐游船游览七彩湖，七彩湖又称“血湖”，每遇地震前夕湖水会变成赤色，游览七彩湖后就是“老龙洞”的入口，经老龙洞可到达龙华寺。因竇人文化的独特性，一般而言，进入景区的游客通常都会游览穴居部落遗址及老龙洞。

本着谨慎的原则，本项目测算时穴居部落遗址及老龙洞游客游览人次按照景区游客人数的 50%进行预估。

门票价格：

为营造良好的旅游市场价格环境，门票价格按照景区目前执行的票价进行测算。其中景区大门票价 49 元/人，半价票 25 元/人；竇人穴居部落票价 25 元/人；老龙洞游船全价票 35 元/人，半价票 17 元/人。

景区执行价格如下：



项目	单位	价格 (元/人)
大门票	全票	49.00
大门票	半票	25.00
穴居部落	全票	25.00
穴居部落	半票	12.50
老龙洞游船	全票	35.00
老龙洞游船	半票	17.50
观光车	往返	10.00
观光车	单程	5.00

预计运营期内门票收入合计 44,137.52 万元。

3) 观光车经营收入

景区观光车方便了游客在景区内短途交通往来，提升了旅游景区形象和档次，提高了景区服务水平和经济效益。目前大部分景区都设置了景区观光车，游客已形成了景区乘坐观光车的消费习惯。景区观光摆渡车收入也成为各大景区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景区内若选择观光车，预计单程乘坐时间 20 分钟左右。因竇人谷景区内游玩时间通常在 4 小时左右，对大多数游客而言，体力消耗较大，乘坐观光车可以减少出行的疲劳、便捷欣赏沿路的风景，所以合理预计游客进景区后通常都会选择乘坐观光车出行。

①观光车经营收入=景区游客数量*乘坐比例*单价

本着谨慎的原则，假设 30%以上的游客选择往返乘坐观光车。根据景区目前执行的票价，竇人谷景区观光车价格为单程 10 元，往返 18 元。

预计项目运营期内乘坐观光车游客数量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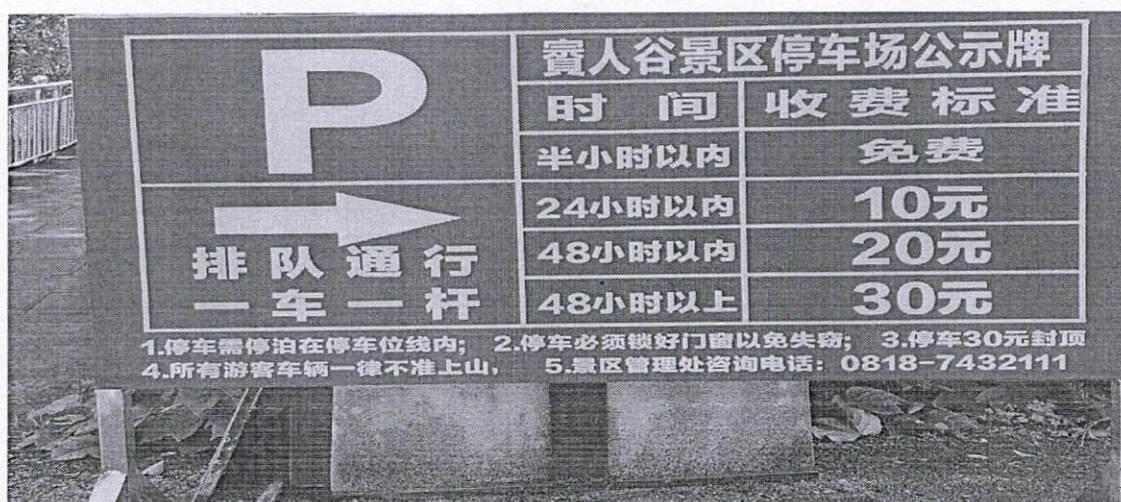
项目	合计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景区游客数量(万人)		60.00	61.80	63.65	65.56	67.53	69.56	71.64	73.79	76.01
游客增长比例			3%	3%	3%	3%	3%	3%	3%	3%
乘坐比例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乘坐游客数量(万人)	182.86	18.00	18.54	19.10	19.67	20.26	20.87	21.49	22.14	22.80
单价(往返)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预计运营期内观光车经营收入合计 3,291.53 万元。

4) 停车费收入

根据建设方案，本项目修建 6000 平方米停车场。停车区位小停车位约为 20 m²/个、大车停车位约为 40 m²/个，总共有小车车位 240 个，大车车位 30 个。

小车车位供自由行旅客使用，大车车位供旅游大巴使用。由于本项目新建停车位可供整个竇人谷景区使用，针对景区所有游客均产生收益，大车、小车停车位按照 10 元/辆/次计算，旺季周转次数为 1.5 次，淡季为 1 次。参考竇人谷景区历史旅游人次，按照竇人谷景区规划，私家车及大巴不能进入景区，因此按照现有旅游人次，预计山下停车场将常年处于饱和状态，本着谨慎的原则，假设平均每年停车位使用率为 60%，收费参考依据如下：



计算参数如下：

停车位类型	车位数量	旺季周转次数	淡季周转次数	单价
-------	------	--------	--------	----

大车停车位	30 个	1.5 次/天	1 次/天	10 元/次
小车停车位	240 个	1.5 次/天	1 次/天	10 元/次

预计运营期内停车费收入合计 671.41 万元。

5) 充电桩收入

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万元) = 充电桩个数 (个) * 充电桩功耗 (千瓦时/天) * 365 天 * 充电桩使用率 (%) * 充电桩服务管理费单价 (元/千瓦时)

年度电力销售收入 = 充电桩年用电量 × 电价

充电桩年用电量 = 充电桩充电功率 (千瓦时/天) × 365 × 充电桩使用率。

(根据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国家标准 (GB/T18487), 三相交流电充电电压为 380V, 慢充充电额定电流约为 15A, 快充充电电流约为 150-400A, 因此慢充充电功率约为 136.8kwh/天, 快充充电桩充电功率约为 1368-3648kwh/天, 此处作保守估算充电桩充电功率取 475kwh/天)。

充电桩的使用效率依据近年的电动汽车推广情况逐步提高。

考虑到发展新能源电动汽车已经成为世界各国的公式, 已列入各主要国家重要发展战略, 故本项目建成后, 车位数合计 270 个, 根据四川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暂行管理办法, 故本项目保守设计 50 个充电桩, 参考依据如下:

第七条 各类用途的停车场充电桩 (站) 配置要求如下:

下:

(一) 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应 100% 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 交通枢纽、超市卖场、商务楼宇,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场所, 园区、学校、医院、旅游景区, 公共停车场、道路停车位、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 (气) 站等市政项目应按照不低于总停车位 10% 的比例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 (包括电力管线预埋和电力容量预留)。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7〕19 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电动汽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4〕879 号) 等文件精神, 将充电桩服务管理费定为 0.58 元/kwh, 电力销售收入测算中的电价按照川发改价格〔2014〕879 号文件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定为 0.7121 元/kwh。

充电桩服务费及电费单价参考依据如下图所示：

（二十）加大财政扶持。加大对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补贴力度，要统筹和整合相关财政专项资金，制定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财政补贴奖励办法，将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城市新型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内容予以支持。积极支持充电设施建设项目申请国家专项建设基金。支持各地出台配套的财政政策和奖励措施，鼓励实施以充电量为基准的补贴政策，并向社会公布。

（二十一）完善价格政策。落实国家充电桩基础设施用电扶持政策，按照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成本与用户经济性等，出台充电桩服务费标准。允许充电服务企业依法向电动汽车用户收取电费和充电服务费。对向电网经营企业直接报装接电的经营性集中式充换电设施用电，执行大工业用电价格，2020年前暂免收取基本电费，其他充电设施按其所在场所执行分类目录电价，其中居民家庭住宅、居民住宅小区、执行居民电价的非居民用户中设置的充电设施用电，执行居民用电价格中的合表用户电价。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用电执行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充电服务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逐步规范充电服务价格机制，并将结合市场发展情况，逐步放开，通过市场竞争形成充电服务费价格。

（二十二）拓宽融资渠道。各地要积极有效地整合公交、出租车场站及社会公共停车场等各类公共资源，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为社会资本参与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创造条件。鼓励金融机构在商业可持续原则下，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品种，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推广股权、项目收益权、特许经营权

各区（市）县发改（经发）局，相关充电设施经营企业：

为促进电动汽车推广应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3号）、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电动汽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4〕879号）、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都市加快能源消费结构调整实施方案（2017-2020年）〉的通知》（成办发〔2017〕71号）、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都市支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成办发〔2017〕20号）精神，积极推动形成以市场调节为主、供需双方平等沟通，发挥市场中介和社会组织作用的价格创新机制，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基础上，经研究，现就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服务费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相关充电设施经营企业提供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可在收取电费的同时，收取充电服务费。电动汽车充电服务费按充电电量收取，充电服务费指导价格上限为0.60元/千瓦时，鼓励充电设施经营企业向下浮动充电服务费。
- 二、各区（市）县价格主管部门要加强价格政策宣传，严格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 三、相关充电设施经营企业要严格执行价格政策和明码标价等规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四、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有效期2年。

充电桩使用率估算说明：根据四川省经信厅发布的《新能源与智能汽车产业2020年工作要点》，2019年底四川省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为8.5万辆，预计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达到12万辆，增长率约为41.17%。可得知，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在中国会有有一个稳定的高速增长，本项目保守设计50个充电桩，估算运营期充电桩使用率为40%。

预计项目运营期内，充电桩收入合计为：1,810.04 万元；充电代收电费合计为：2,215.71 万元。

6) 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游客游览结束后出景区到达游客服务区，因竇人谷景区内游览时间一般4个小时以上，游览完成后通常会在游客服务区或者景区周边餐厅进餐，游客服务区主要为达州当地特色美食。作为景区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本着谨慎的原则，预计此处消费的群体比例为30%，游客体验保障中心考虑到公益性及便民性，人均消费预估为10元。以后年度人均消费按照每年5%的幅度增长。

达州是四川省下辖的地级市，位于四川省东部，素有“中国气都、巴人故里”之称，是国家“川气东送”工程的起点站。达州物产丰饶，资源富集。享有中国苕麻之乡、中国黄花之乡、中国油橄榄之都、中国富硒茶之都、中国香椿第一县的美称。特色美食有杜肿腰花、沸腾鹅肠、粉蒸鲢鱼、功夫牛肉、古今香丸子、观音豆腐干、红海游龙酸辣粉、鸡油大汤圆、尖椒肥肠、江阳酸辣鸡、姜葱螃蟹等等。收起

预计运营期内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合计 1,927.46 万元

7) 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集散中心及游客服务区在保证项目公益性的前提下，部分用于游客服务，部分用于出租用作餐人谷文创用品等小商品交易为游客提供便利取得收入。本项目预计可用于出租的服务用房面积合计约 6000 m²。出租单价参考渠县门店出租价格：

位置	面积(m ²)	出租价格(元/月)	出租单价(元/m ² /月)
涌兴汽车站	260.00	15,000.00	57.69
地旺广场	24.00	3,000.00	125.00
地旺广场	90.00	4,000.00	44.44

审验专用章

渠县渠江大桥旺铺

4000元/月

五间拾空门市整体出租

15000元/月



联系: 1919882**** 查看完整号码

其他联系: 免费咨询 在线咨询 区域招商

详情介绍

面积: 260平米

发布人身份: 业主/开发商

具体地点: 涌兴汽车站

租金: 15000元/月

分类: 其他



联系: 1852397**** 查看完整号码

其他联系: 免费咨询 在线咨询

详情介绍

面积: 90平米

发布人身份: 业主/开发商

渠江大桥东车站背后面，对面是妇幼保健院，可以各种经营

租金: 4000元/月

具体地点: 渠县

空门市出租

3000元/月 2020年4月26日 26次浏览 来自: 手机站 免费发送到邮箱



联系: 1478188**** 查看完整号码

其他联系: [微信联系](#) [私信](#) [免费留言](#)

详情介绍

面积: 24平米

租金: 3000元/月

发布人身份: 业主/开发商

分类: 其他

具体地点: 地旺广场音乐喷泉

[收藏](#) [分享](#) [举报](#)

出租价格受门店位置及客流量影响较大, 本项目游客服务中心位于景区门口, 客流量较大, 市面上类似建筑的出租单价在 57-125 元/平米不等, 考虑到项目公益性, 出租价格按照 35 元/m²/月进行测算。以后年度租赁单价按照每 3 年 5% 的幅度增长。

预计运营期内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2,383.35 万元。

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详见附表 1-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

2. 项目支出

本项目属经营性项目, 经营过程中无采购原辅料, 本项目经营成本参照目前同类行业的情况, 主要包括人工成本、能源及耗材成本、修理费、其他直接经营成本、其他管理费用、折旧费、财务费用等。

(1) 人工成本

本项目的人员工资和福利测算包括在经营成本中, 各类人员年收入增幅按 3 年增加 5%。

本项目预计定员 101 人, 其中管理团队 20 人, 基层员工 81 人 (观光车营运人员 20 人, 停车场管理人员 6 人, 游客体验保障中心配置人员 15 人, 景区其他工作人员 40 人), 管理团队平均工资 12 万元/年, 基层工作人员平均工资 4.8 万元/年, 福利费按工资的 14% 计算。预计运营期间工资及福利费合计为 6,781.86 万元。

(2) 能源及耗材成本

景区观光车为电动车，耗电量约为 100 公里 30 度电，项目观光环线约 10 公里，电动车能坐约 11-14 人，一趟耗电量为 3 度，充电电费按 1.34 元/度计算，观光车动力费约占观光车收入的 4.02%，考虑不会每一车次都是满载及其他损耗的情况，为避免低估成本，观光车动力费按观光车收入的 20%进行估算。

其他部分的能耗成本预计占景区、停车、餐饮等收入的 2%。充电桩能耗成本为代收电费。预计运营期间能源及耗材成本合计为 3,936.91 万元。

(3) 修理费

主要是对景区观光车的定期维护、景区等设施的维修维护费用。按折旧费的 3%估算，考虑到随项目运行各项资产的修理成本逐年上升，预计修理费用的计提比例每 3 年增加 1%。预计运营期间修理费用合计为 793.08 万元。

(4) 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主要为游客体验保障中心餐饮直接成本。

本项目餐饮的人工成本已经列入总人工成本进行了测算，水电气等辅助成本已经列入能源及耗材成本单独测算，房屋为自有不存在租赁费用，因此餐饮的直接成本主要为原料采购，根据行业标准，原料采购按照游客体验保障中心餐饮收入的 30%进行测算。

预计运营期间其他直接经营成本合计为 770.98 万元。

(5) 其他管理费用

其他管理费用包括道路养护费、杂务费、不可预见费用等。与本项目运营相关的其他费用按照营业运营收入的 3.00%进行暂估。预计运营期间其他管理费用合计为 1,693.11 万元。

(6) 折旧费

主建筑物残值率 5%，折旧年限 20 年；设备残值率 5%，折旧年限 10 年；无形资产残值率 0%，摊销年限 40 年。运营期折旧费为 13,218.00 万元。

(7) 财务费用

本次新增工程部分融资额通过举债筹措，产生财务费用。本项目发行专项债券 18,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50%，申请银行贷款 4,000.00 万元，利率为 5.88%。建设期利息费用资本化计入总投资成本。运营期开始的利息费用进行计入当期损益。运营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 7,354.20 万元。

3. 相关税费

(1) 增值税：

1) 增值税销项税率

根据财税(2018)32号,观光车经营收入、充电桩收入、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门票收入增值税销项税额按照收入的6%计算、停车场收入增值税销项税率按收入的9%计算、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增值税销项税率按收入的13%计算。由于本项目销售收入为含税价,因此,其实际增值税销项计税公式为:

$$\text{增值税销项} = \text{含税收入} \div (1 + \text{增值税税率}) \times \text{增值税税率}$$

2) 增值税进项税率

根据财税(2018)32号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

本项目当期经营成本中,本项目修理修配服务拟采用外包,增值税税率13%;外购动力,增值税税率13%。

本项目建造采用代建模式,未有加工材料,在不能分清材料与劳务的情况下,统一粗略的按建筑业计算进项税。

$$\text{工程进项税额} = \Sigma (\text{总投资} \div (1 + \text{建筑业等适用税率})) \times \text{适用税率}$$

(2) 附加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为增值税款的5%。

——教育费附加为增值税款的3%。

——地方教育附加费为增值税款的2%。

(3) 所得税率

本项目所得税率执行25%。

流转税、流转税附加税详见附表2-1流转税测算表、所得税详见附表2-2利润表。

项目运营期成本支出明细详见附表3-运营期成本支出估算明细表。

4. 偿债计划表

(1) 本项目计划发行的10年期债券18,000.00万元,债券存续期为10年,债券利率暂按3.50%估算。债券发行计划如下表所示:

债券发行计划表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	发行期限
2022年	9,000.00	10年期
2023年	9,000.00	10年期

(2) 本项目计划申请市场化融资4,000.00万元,利率暂按5.88%估算。市场化融资计

划如下表所示:

市场化融资计划表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	发行期限
2022 年	2,000.00	10 年期
2023 年	2,000.00	10 年期

偿债计划情况详见附表 4-偿债计划表。

5. 融资平衡表

根据测算分析,在满足假设条件的前提下,本项目运营期内经营性现金流为 37,070.22 万元,待本项目在偿还全部 23,355.00 万元专项债券本息及其他市场化融资 5,999.20 万元本息后,将仍有 7,716.02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经测算,本项目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6 倍,我们亦未注意到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要求的情况,可见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还本付息。

资金平衡测算情况详见附表 5-资金测算平衡表。

6. 敏感分析

(1) 专项债券:考虑到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是本次所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债券本息的偿还。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作为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1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敏感性分析测试过程如下表:

敏感因素变化	下滑	下滑	基准	上升	上升
	-10%	-5%	0%	5%	10%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万元)	26,544.67	28,019.37	29,494.08	30,968.78	32,443.49
本息和(万元)	23,355.00	23,355.00	23,355.00	23,355.00	23,355.00
偿债倍数	1.14	1.20	1.26	1.33	1.39

(2) 市场化融资:考虑到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是本次市场化融资还本付息的基础,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市场化融资本息的偿还。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

压力测试结果，当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作为影响融资还本付息的因素在±1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敏感性分析测试过程如下表：

敏感因素变化	下滑	下滑	基准	上升	上升
	-10%	-5%	0%	5%	10%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万元）	6,818.53	7,197.34	7,576.15	7,954.95	8,333.76
本息和（万元）	5,999.20	5,999.20	5,999.20	5,999.20	5,999.20
偿债倍数	1.14	1.20	1.26	1.33	1.39

（3）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汇总情况：考虑到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是本项目还本付息的基础，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变动会直接影响到项目本息的偿还。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作为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1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敏感性分析测试过程如下表：

敏感因素变化	下滑	下滑	基准	上升	上升
	-10%	-5%	0%	5%	10%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万元）	33,363.20	35,216.71	37,070.22	38,923.74	40,777.25
本息和（万元）	29,354.20	29,354.20	29,354.20	29,354.20	29,354.20
偿债倍数	1.14	1.20	1.26	1.33	1.39

注：本项目偿还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的分配依据是所占总融资金额比例。

（四）资金稳定性

根据项目运营进行测算的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并编制柱形图为：



上述柱形图表明，在债券存续期间，项目运行后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均大于等于 0，项目产生收益产生的净现金流入，能使用于还本付息的资金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

四、风险分析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

自然环境因素对项目的影响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一旦突发恶劣的自然环境，极有可能给工程的进度造成影响，延误工期。气象环境是影响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的主要因素，天气因素包括项目所在地区温度、降水量和主导风向及频率。

(二)影响运营收益的风险

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产量、收入等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五、总体评价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以本项目经营收入为主要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我们未注意到该收益不能为拟发行的专项债权本息偿还提供充足、稳定的现金流的情况。

综上所述，基于目前对资金平衡方案中项目收入及成本的分析，我们认为本项目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专项收入可以覆盖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支出，并有较可靠的保障倍数，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六、其他说明

本报告是基于《达州市渠县賸人谷 4A 级景区旅游集散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的信息为基础编制。

(此页无正文)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09 月 09 日



附表 1-1 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 (含税金额)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一、总收入 (含税)	56,437.02	5,622.51	5,768.11	5,918.09	6,094.23	6,253.58	6,417.78	6,611.58	6,785.81	6,965.34
(一) 经营收入 (含税)	56,437.02	5,622.51	5,768.11	5,918.09	6,094.23	6,253.58	6,417.78	6,611.58	6,785.81	6,965.34
门票收入	44,137.52	4,344.60	4,475.08	4,609.49	4,747.16	4,889.69	5,036.57	5,187.89	5,343.39	5,503.65
景区游客数量		60.00	61.80	63.65	65.56	67.53	69.56	71.64	73.79	76.01
增长率			3%	3%	3%	3%	3%	3%	3%	3%
其中: 免票人数		3.00	3.09	3.18	3.28	3.38	3.48	3.58	3.69	3.80
半价票人数		4.80	4.94	5.09	5.25	5.40	5.56	5.73	5.90	6.08
全价票人数		52.20	53.77	55.38	57.03	58.75	60.52	62.33	64.20	66.13
景区大门门票收入	27,204.26	2,677.80	2,758.23	2,841.07	2,925.90	3,013.78	3,104.31	3,197.57	3,293.42	3,392.18
景区大门票价		49.00	49.00	49.00	49.00	49.00	49.00	49.00	49.00	49.00
景区大门半价票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穴居部落遗址门票票收入	7,238.35	712.50	733.88	755.93	778.55	801.88	825.96	850.79	876.28	902.58
穴居部落遗址门票票价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参观比例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老龙洞门票票价	9,694.91	954.30	982.97	1,012.49	1,042.71	1,074.03	1,106.30	1,139.53	1,173.69	1,208.89
老龙洞门票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老龙洞半价票		17.00	17.00	17.00	17.00	17.00	17.00	17.00	17.00	17.00
参观比例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50%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观光车经营收入	3,291.53	324.00	333.72	343.73	354.04	364.66	375.60	386.87	398.48	410.43
景区游客数量 (万人)		60.00	61.80	63.65	65.56	67.53	69.56	71.64	73.79	76.01
游客增长比例			3%	3%	3%	3%	3%	3%	3%	3%
乘坐比例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乘坐游客数量 (万人)	182.86	18.00	18.54	19.10	19.67	20.26	20.87	21.49	22.14	22.80
单价 (往返)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停车费收入	671.41	74.60	74.60	74.60	74.60	74.60	74.60	74.60	74.60	74.60
小车车位数量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240.00
大车车位数量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小车车位单价 (元/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大车车位单价 (元/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旺季天数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191.00
淡季天数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174.00
旺季周转次数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淡季周转次数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停车位使用率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充电桩收入	4,025.75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447.31
1) 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1,810.04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201.12
充电桩个数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充电桩功耗 (千瓦时/天)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475.00
充电桩使用率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充电桩服务管理费单价 (元/千瓦时)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0.58
2) 充电桩代收电费	2,215.71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246.19
销售总电量 (万千瓦时)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346.75
电价 (元/千瓦时)		0.71	0.71	0.71	0.71	0.71	0.71	0.71	0.71	0.71
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1,927.46	180.00	185.40	190.96	206.53	212.72	219.10	237.07	244.18	251.50
游客数量 (万/人次)		60.00	61.80	63.65	65.56	67.53	69.56	71.64	73.79	76.01
消费比例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人均消费水平 (元/人)		16.00	10.00	10.00	10.50	10.50	10.50	11.03	11.03	11.03
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2,383.35	252.00	252.00	252.00	264.60	264.60	264.60	277.85	277.85	277.85
租赁面积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出租单价 (元/m²/月)		35.00	35.00	35.00	36.75	36.75	36.75	38.59	38.59	38.59

附表 1-2 运营期资金来源估算明细表（不含税金额）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一、总收入	53,085.75	5,287.59	5,424.95	5,566.44	5,731.87	5,882.20	6,037.11	6,219.17	6,383.53	6,552.90
（一）经营收入	53,085.75	5,287.59	5,424.95	5,566.44	5,731.87	5,882.20	6,037.11	6,219.17	6,383.53	6,552.90
1、观光车经营收入	3,105.22	305.66	314.83	324.27	334.00	344.02	354.34	364.97	375.92	387.20
2、停车费收入	615.97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3、充电桩收入	3,797.87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1,818.36	169.81	174.91	180.15	194.84	200.68	206.70	223.65	230.36	237.27
5、门票收入	41,639.17	4,098.68	4,221.77	4,348.58	4,478.45	4,612.92	4,751.48	4,894.24	5,040.93	5,192.12
6、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2,109.16	223.01	223.01	223.01	234.16	234.16	234.16	245.88	245.88	245.88

附表 2-1 流转税测算表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一、应交增值税	398.69	-	-	-	-	-	-	-	-	-	50.92	347.76
(一) 可抵扣的进项税额	2,952.58	1,219.95	1,188.47	56.42	56.95	57.50	59.81	60.40	61.00	63.37	64.02	64.68
(二) 销项税额	3,351.27	-	-	334.92	343.16	351.65	362.36	371.38	380.67	392.42	402.28	412.44
二、税金及附加	295.63	-	-	-	30.24	30.24	31.75	31.75	31.75	33.34	38.43	68.12
(一)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3	-	-	-	-	-	-	-	-	-	2.55	17.39
(二) 教育费附加	11.96	-	-	-	-	-	-	-	-	-	1.53	10.43
(三)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7	-	-	-	-	-	-	-	-	-	1.02	6.96
(四) 房产税	255.76	-	-	-	30.24	30.24	31.75	31.75	31.75	33.34	33.34	33.34
(五) 资源税	-	-	-	-	-	-	-	-	-	-	-	-
(六) 土地增值税	-	-	-	-	-	-	-	-	-	-	-	-
三、企业所得税	4,696.53	-	-	390.56	414.68	447.31	471.94	506.58	542.28	570.11	606.68	746.40

附表 2-2 利润表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一、总收入	53,085.75	5,287.59	5,424.95	5,566.44	5,731.87	5,882.20	6,037.11	6,219.17	6,383.53	6,552.90
(一) 经营收入	53,085.75	5,287.59	5,424.95	5,566.44	5,731.87	5,882.20	6,037.11	6,219.17	6,383.53	6,552.90
1、观光车经营收入	3,105.22	305.66	314.83	324.27	334.00	344.02	354.34	364.97	375.92	387.20
2、停车费收入	615.97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3、充电桩收入	3,797.87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1,818.36	169.81	174.91	180.15	194.84	200.68	206.70	223.65	230.36	237.27
5、门票收入	41,639.17	4,098.68	4,221.77	4,348.58	4,478.45	4,612.92	4,751.48	4,894.24	5,040.93	5,192.12
6、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2,109.16	223.01	223.01	223.01	234.16	234.16	234.16	245.88	245.88	245.88
二、总成本	34,299.61	3,725.35	3,766.23	3,777.20	3,844.11	3,855.89	3,868.00	3,938.72	3,956.81	3,567.29
(一) 经营成本	13,431.78	1,391.48	1,402.13	1,413.10	1,478.50	1,490.27	1,502.39	1,571.52	1,584.50	1,597.90
1、人工成本	6,781.86	716.83	716.83	716.83	752.95	752.95	752.95	790.84	790.84	790.84
2、能源及耗材成本	3,483.99	368.99	373.12	377.36	382.12	386.64	391.28	396.51	401.44	406.52
3、修理费	701.84	64.98	64.98	64.98	77.98	77.98	77.98	90.98	90.98	90.98
4、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770.98	72.00	74.16	76.38	82.61	85.09	87.64	94.83	97.67	100.60
5、其他管理费用	1,693.11	168.68	173.04	177.54	182.83	187.61	192.53	198.35	203.57	208.96
(二) 税金及附加	295.63	-	30.24	30.24	31.75	31.75	31.75	33.34	38.43	68.12
(三) 折旧摊销费	13,218.00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四) 财务费用	7,354.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432.60
三、利润总额 (1-13)	18,786.14	1,562.24	1,658.71	1,789.24	1,887.76	2,026.31	2,169.10	2,280.44	2,426.72	2,985.61
四、所得税费用	4,696.53	390.56	414.68	447.31	471.94	506.58	542.28	570.11	606.68	746.40
五、净利润 (29-30)	14,089.60	1,171.68	1,244.03	1,341.93	1,415.82	1,519.73	1,626.83	1,710.33	1,820.04	2,239.21

附表 3 运营期成本支出估算明细表

项目	合计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二、总成本	34,299.61	3,725.35	3,766.23	3,777.20	3,844.11	3,855.89	3,868.00	3,938.72	3,956.81	3,567.29
(一) 经营成本	13,431.78	1,391.48	1,402.13	1,413.10	1,478.50	1,490.27	1,502.39	1,571.52	1,584.50	1,597.90
1、人工成本	6,781.86	716.83	716.83	716.83	752.95	752.95	752.95	790.84	790.84	790.84
2、能源及耗材成本	3,483.99	368.99	373.12	377.36	382.12	386.64	391.28	396.51	401.44	406.52
3、修理费	701.84	64.98	64.98	64.98	77.98	77.98	77.98	90.98	90.98	90.98
4、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770.98	72.00	74.16	76.38	82.61	85.09	87.64	94.83	97.67	100.60
5、其他管理费用	1,693.11	168.68	173.04	177.54	182.83	187.61	192.53	198.35	203.57	208.96
(二) 税金及附加	295.63	-	30.24	30.24	31.75	31.75	31.75	33.34	38.43	68.12
(三) 折旧摊销费	13,218.00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1,468.67
(四) 财务费用	7,354.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432.60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期初本金余额	-	-	11,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11,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22,000.00	11,000.00	11,000.00	-	-	-	-	-	-	-	-	-
本期偿还金额	22,000.00	-	-	-	-	-	-	-	-	-	11,000.00	11,000.00
期末本金余额	-	11,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11,000.00	-
应付利息 (35+36)	8,652.00	432.6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432.60
资本化利息	1,297.80	432.60	865.20	-	-	-	-	-	-	-	-	-
费用化利息	7,354.20	-	-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432.60
应付本息 (32+34)	30,652.00	432.6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11,865.20	11,432.60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专项债券)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期初本金余额	-	-	9,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18,000.00	9,000.00	9,000.00	-	-	-	-	-	-	-	-	-
本期偿还金额	18,000.00	-	-	-	-	-	-	-	-	-	9,000.00	9,000.00
期末本金余额	-	9,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9,000.00	-
年利率	-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本期应计利息月数	-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应付利息 (14+15)	6,300.00	315.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315.00
本期利息是否资本化	-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资本化利息	945.00	315.00	630.00	-	-	-	-	-	-	-	-	-
费用化利息	5,355.00	-	-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315.00
应付本息 (8+12)	24,300.00	315.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9,630.00	9,315.00

附表 4 偿债计划表 (市场化融资)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期初本金余额	-	-	2,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2,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	2,000.00	2,000.00	-	-	-	-	-	-	-	-	-
本期偿还金额	4,000.00										2,000.00	2,000.00
期末本金余额	-	2,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2,000.00	-
年利率	-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5.88%
本期应计利息月数	-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应付利息 (27+28)	2,352.00	117.6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117.60
本期利息是否资本化	-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资本化利息	352.80	117.60	235.20	-	-	-	-	-	-	-	-	-
费用化利息	1,999.20	-	-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117.60
应付本息 (21+25)	6,352.00	117.6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235.20	2,117.60

附表 5-1 资金测算平衡表

项目	合计	已投入资金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37,070.22		-	-	3,784.05	3,864.11	3,969.94	4,052.23	4,164.58	4,280.36	4,373.24	4,441.25	4,140.48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6,437.02		-	-	5,622.51	5,768.11	5,918.09	6,094.23	6,253.58	6,417.78	6,611.58	6,785.81	6,965.34
（一）经营收入	53,085.75		-	-	5,287.59	5,424.95	5,566.44	5,731.87	5,882.20	6,037.11	6,219.17	6,383.53	6,552.90
1、观光车经营收入	3,105.22		-	-	305.66	314.83	324.27	334.00	344.02	354.34	364.97	375.92	387.20
2、停车费收入	615.97		-	-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68.44
3、充电桩收入	3,797.87		-	-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21.99
4、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1,818.36		-	-	169.81	174.91	180.15	194.84	200.68	206.70	223.65	230.36	237.27
5、门票收入	41,639.17		-	-	4,098.68	4,221.11	4,348.58	4,478.45	4,612.92	4,751.48	4,894.24	5,040.93	5,192.12
6、游客服务区租赁收入	2,109.16		-	-	223.01	223.01	223.01	234.16	234.16	234.16	245.88	245.88	245.88
（二）收到的税费	3,351.27		-	-	334.92	343.16	351.65	362.36	371.38	380.67	392.42	402.28	412.44
1、增值税	3,351.27		-	-	334.92	343.16	351.65	362.36	371.38	380.67	392.42	402.28	412.44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9,366.79		-	-	1,838.46	1,904.00	1,948.15	2,042.00	2,089.00	2,137.42	2,238.34	2,344.56	2,824.87
（一）经营成本	13,975.94		-	-	1,447.90	1,459.08	1,470.60	1,538.31	1,550.67	1,563.39	1,634.89	1,648.52	1,662.58
1、人工成本	6,781.86		-	-	716.83	716.83	716.83	752.95	752.95	752.95	790.84	790.84	790.84
2、能源及耗材成本	3,936.91		-	-	416.96	421.62	426.42	431.80	436.90	442.15	448.06	453.63	459.37
3、修理费	793.08		-	-	73.43	73.43	73.43	88.12	88.12	88.12	102.81	102.81	102.81
4、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770.98		-	-	72.00	74.16	76.38	82.61	85.09	87.64	94.83	97.67	100.60
5、其他管理费用	1,693.11		-	-	168.68	173.04	177.54	182.83	187.61	192.53	198.35	203.57	208.96
（二）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0.85		-	-	390.56	444.92	477.55	503.69	538.33	574.03	603.45	696.04	1,162.29
1、增值税	398.69		-	-	-	-	-	-	-	-	-	50.92	347.76
2、税金及附加	295.63		-	-	-	30.24	30.24	31.75	31.75	31.75	33.34	38.43	68.12

项目	合计	已投入资金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3、企业所得税	4,696.53		-	-	390.56	414.68	447.31	471.94	506.58	542.28	570.11	606.68	74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30,515.20	-2,580.00	-14,183.90	-16,331.30	-	-	-	-	-	-	-	-	-
一、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0,515.20	2,580.00	14,183.90	16,331.30	-	-	-	-	-	-	-	-	-
(一) 建设投资	30,515.20	2,580.00	14,183.90	16,331.30	-	-	-	-	-	-	-	-	-
(二) 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161.00	2,580.00	14,183.90	16,331.3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11,865.20	-11,432.60
一、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4,411.00	2,580.00	14,625.50	17,205.50	-	-	-	-	-	-	-	-	-
(一) 项目资本金流入	12,411.00	2,580.00	3,625.50	6,205.50	-	-	-	-	-	-	-	-	-
(二) 发行债券融资流入	18,000.00		9,000.00	9,000.00	-	-	-	-	-	-	-	-	-
(三) 市场化融资流入	4,000.00		2,000.00	2,000.00	-	-	-	-	-	-	-	-	-
二、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0,670.00		441.60	874.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865.20	11,865.20	11,432.60
(一) 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18,000.00		-	-	-	-	-	-	-	-	-	9,000.00	9,000.00
(二)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6,300.00		315.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315.00
(三) 支付专项债券发行费	18.00		9.00	9.00	-	-	-	-	-	-	-	-	-
(四) 偿还市场化融资本金	4,000.00		-	-	-	-	-	-	-	-	-	2,000.00	2,000.00
(五) 支付市场化融资利息	2,352.00		117.6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117.60
四、期末现金增加	7,716.02		-	-	2,918.85	2,998.91	3,104.74	3,187.03	3,299.38	3,415.16	3,508.04	-7,423.95	-7,292.12
五、累计盈余资金	-		-	-	2,918.85	5,917.75	9,022.49	12,209.52	15,508.90	18,924.06	22,432.10	15,008.15	7,716.02



附表 5-2 专项债券资金测算平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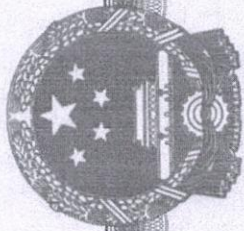
项目	合计	已投入资金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9,494.08		-	-	3,010.69	3,074.39	3,158.59	3,224.06	3,313.45	3,405.57	3,479.47	3,533.58	3,294.27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4,902.83		-	-	4,473.42	4,589.26	4,708.59	4,848.74	4,975.52	5,106.16	5,260.36	5,398.97	5,541.81
（一）经营收入	42,236.47		-	-	4,206.95	4,316.23	4,428.81	4,560.44	4,680.04	4,803.29	4,948.14	5,078.91	5,213.67
1、观光车经营收入	2,470.60		-	-	243.19	250.49	258.00	265.74	273.71	281.92	290.38	299.10	308.07
2、停车费收入	490.08		-	-	54.45	54.45	54.45	54.45	54.45	54.45	54.45	54.45	54.45
3、充电桩收入	3,021.69		-	-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335.74
4、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1,446.74		-	-	135.11	139.16	143.33	155.02	159.67	164.46	177.94	183.28	188.78
5、门票收入	33,129.26		-	-	3,261.02	3,358.96	3,459.84	3,563.18	3,670.16	3,780.41	3,893.99	4,010.70	4,130.99
6、商铺租赁收入	1,678.10		-	-	177.43	177.43	177.43	186.30	186.30	186.30	195.63	195.63	195.63
（二）收到的税费	2,666.36		-	-	266.47	273.03	279.78	288.30	295.48	302.87	312.22	320.06	328.15
1、增值税	2,666.36		-	-	266.47	273.03	279.78	288.30	295.48	302.87	312.22	320.06	328.15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5,408.75		-	-	1,462.73	1,514.87	1,550.00	1,624.67	1,662.07	1,700.59	1,780.89	1,865.39	2,247.54
（一）经营成本	11,119.64		-	-	1,151.99	1,160.88	1,170.05	1,223.92	1,233.76	1,243.88	1,300.76	1,311.61	1,322.79
1、人工成本	5,395.83		-	-	570.33	570.33	570.33	599.07	599.07	599.07	629.21	629.21	629.21
2、能源及耗材成本	3,132.31		-	-	331.74	335.45	339.27	343.55	347.61	351.79	356.49	360.92	365.49
3、修理费	631.00		-	-	58.42	58.42	58.42	70.11	70.11	70.11	81.80	81.80	81.80
4、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613.41		-	-	57.29	59.00	60.77	65.73	67.70	69.73	75.45	77.71	80.04
5、其他管理费用	1,347.08		-	-	134.21	137.68	141.26	145.46	149.27	153.18	157.81	161.97	166.25
（二）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9.11		-	-	310.74	353.99	379.95	400.75	428.31	456.71	480.12	553.79	924.75
1、增值税	317.21		-	-	-	-	-	-	-	-	-	40.52	276.69
2、税金及附加	235.21		-	-	-	24.06	24.06	25.26	25.26	25.26	26.53	30.58	54.20
3、企业所得税	3,736.69		-	-	310.74	329.93	355.89	375.49	403.05	431.45	453.60	482.69	59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611.68	-2,580.00	-11,173.34	-13,438.34	-	-	-	-	-	-	-	-	-
一、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4,611.68	2,580.00	11,173.34	13,438.34	-	-	-	-	-	-	-	-	-
（一）建设投资	24,611.68	2,580.00	11,173.34	13,438.34	-	-	-	-	-	-	-	-	-
（二）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256.68	2,580.00	11,173.34	13,438.34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9,630.00	-9,315.00
一、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5,574.68	2,580.00	11,497.34	14,077.34	-	-	-	-	-	-	-	-	-

项目	合计	已投入资金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一) 项目资本金流入	7,574.68	2,580.00	2,497.34	5,077.34	-	-	-	-	-	-	-	-	-
(二) 发行债券融资流入	18,000.00		9,000.00	9,000.00	-	-	-	-	-	-	-	-	-
二、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24,318.00		324.00	639.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9,630.00	9,315.00
(一) 偿还专项债券本金	18,000.00		-	-	-	-	-	-	-	-	-	9,000.00	9,000.00
(二)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6,300.00		315.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315.00
(三) 支付专项债券发行费	18.00		9.00	9.00	-	-	-	-	-	-	-	-	-
四、期末现金增加	6,139.08		-	-	2,380.69	2,444.39	2,528.59	2,594.06	2,683.45	2,775.57	2,849.47	-6,096.42	-6,020.73
五、累计盈余资金	-		-	-	2,380.69	4,825.08	7,353.67	9,947.74	12,631.19	15,406.76	18,256.23	12,159.80	6,139.08

附表 5-3 银行融资资金测算平衡表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7,576.15	-	-	773.36	789.72	811.35	828.17	851.13	874.79	893.77	907.67	846.20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1,534.19	-	-	1,149.09	1,178.84	1,209.50	1,245.50	1,278.06	1,311.62	1,351.23	1,386.83	1,423.53
(一) 营业收入	10,849.28	-	-	1,080.64	1,108.71	1,137.63	1,171.44	1,202.16	1,233.82	1,271.03	1,304.62	1,339.23
1、观光车经营收入	634.62	-	-	62.47	64.34	66.27	68.26	70.31	72.42	74.59	76.83	79.13
2、停车费收入	125.89	-	-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3、充电桩收入	776.18	-	-	86.24	86.24	86.24	86.24	86.24	86.24	86.24	86.24	86.24
4、游客体验保障中心收入	371.62	-	-	34.70	35.75	36.82	39.82	41.01	42.24	45.71	47.08	48.49
5、门票收入	8,509.91	-	-	837.66	862.82	888.73	915.27	942.75	971.07	1,000.25	1,030.23	1,061.13
6、商铺租赁收入	431.05	-	-	45.58	45.58	45.58	47.86	47.86	47.86	50.25	50.25	50.25
(二) 收到的税费	684.91	-	-	68.45	70.13	71.87	74.06	75.90	77.80	80.20	82.21	84.29
1、增值税	684.91	-	-	68.45	70.13	71.87	74.06	75.90	77.80	80.20	82.21	84.29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3,958.05	-	-	375.73	389.12	398.15	417.33	426.93	436.83	457.46	479.16	577.33
(一) 经营成本	2,856.30	-	-	295.91	298.20	300.55	314.39	316.91	319.51	334.13	336.91	339.79
1、人工成本	1,386.03	-	-	146.50	146.50	146.50	153.88	153.88	153.88	161.63	161.63	161.63
2、能源及耗材成本	804.60	-	-	85.22	86.17	87.15	88.25	89.29	90.36	91.57	92.71	93.88
3、修理费	162.08	-	-	15.01	15.01	15.01	18.01	18.01	18.01	21.01	21.01	21.01
4、其他直接经营成本	157.57	-	-	14.71	15.16	15.61	16.88	17.39	17.91	19.38	19.96	20.56
5、其他管理费用	346.03	-	-	34.47	35.36	36.28	37.37	38.34	39.35	40.54	41.60	42.71
(二)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1.74	-	-	79.82	90.93	97.60	102.94	110.02	117.32	123.33	142.25	237.54
1、增值税	81.48	-	-	-	-	-	-	-	-	-	10.41	71.07
2、税金及附加	60.42	-	-	-	6.18	6.18	6.49	6.49	6.49	6.81	7.85	13.92
3、企业所得税	959.84	-	-	79.82	84.75	91.42	96.45	103.53	110.83	116.52	123.99	15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5,903.52	-3,010.56	-2,892.96	-	-	-	-	-	-	-	-	-
一、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	-	-	-	-	-	-	-	-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	-	-	-	-	-	-	-	-	-	-	-
(一) 建设投资	5,903.52	3,010.56	2,892.96	-	-	-	-	-	-	-	-	-
(二) 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95.68	3,010.56	2,892.96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235.20	-2,117.60

项目	合计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一、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6,256.32	3,128.16	3,128.16	-	-	-	-	-	-	-	-	-
(一) 项目资本金流入	2,256.32	1,128.16	1,128.16	-	-	-	-	-	-	-	-	-
(二) 市场化融资流入	4,000.00	2,000.00	2,000.00	-	-	-	-	-	-	-	-	-
二、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6,352.00	117.6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235.20	2,117.60
(一) 偿还市场化融资本金	4,000.00	-	-	-	-	-	-	-	-	-	2,000.00	2,000.00
(二) 支付市场化融资利息	2,352.00	117.6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235.20	117.60
四、期末现金增加	1,576.95	-	-	538.16	554.52	576.15	592.97	615.93	639.59	658.57	-1,327.53	-1,271.40
五、累计盈余资金	-	-	-	538.16	1,092.67	1,668.82	2,261.79	2,877.71	3,517.30	4,175.87	2,848.34	1,576.95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57090884766

名称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许才能

营业期限 2000年03月2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验资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分立、合并、清算事务、司法会计鉴证、担任审计会计顾问及其法定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17号A座18层A号

登记机关

2021年9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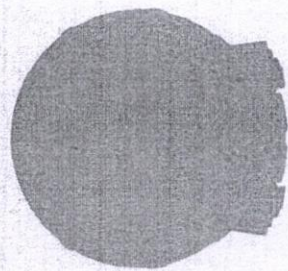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32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借。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恒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许才能

经营场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17号A座18层
A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51180315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注【1999】4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30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9.4.1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四川华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李进 男 1948-10-6

Full name: 李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48-10-6

Working unit: 四川华雄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51090248100697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立诚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1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信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1月4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510802063130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2 09 1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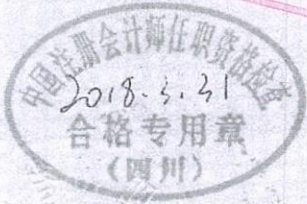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21.5.20

12



姓名: 李杰英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46-12-30
工作单位: 四川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127461230042



年度检验登记 2018.3.31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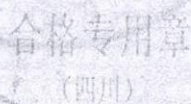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5.20
(四川)

证书编号: 5118031527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3 月 6 日